



CDDC计划2007年出书, 稿件征集正在进行中, 欢迎踊跃投稿...

当新闻职业操守遭遇骂声时

时间: 2004-10-25 18:05:55 来源: 新京报 作者: 王毅 阅读485次

10月18日, 导演冯小刚在电影《天下无贼》的新闻发布会上, 怒骂此前刊登京城众多艺人的家庭住址的媒体《明星·BIGSTAR》。10月20日, 记者也就这篇涉及明星隐私的报道, 采访了几位住址同被刊登出来的艺人, 他们纷纷表示将在了解情况后, 采取拒绝采访、诉诸法律等措施。(《北京娱乐信报》10月20日报道)

这篇报道甫一出台, 立即招致热烈反响, 不少网友纷纷表态, 指责冯小刚的骂人行为败坏了公众人物的整体形象。笔者以为, 在冯小刚怒骂娱记这一事件上, 部分公众还是混淆了造成这一事件的主要原因与次要原因。必须注意到, 它是媒体公开冯的家庭住址在先, 是造成这一事件的主要原因, 而冯小刚的骂人通过媒体的迅速传播而使这一事件以冲突的方式公开化了。

实事求是地讲, 这家媒体的举动实际上涉及到侵犯个人隐私权的问题。尽管各地对新闻从业人员的规范约束并不完全一致, 但不得侵犯个人隐私这一条是必不可少的纪律, 新闻记者、新闻媒体在进行相关报道时, 必须在未经当事人允许的前提下, 避免涉及诸如个人收入、家庭住址、疾病状况等隐私, 这也可视为新闻职业道德的一个底线。而北京这家媒体未经任何人的授权, 便擅自将诸多艺人的家庭住址通过图示的方式公之于众, 显然已经逾越了新闻职业道德的底线。

诚然, 冯小刚及在此事件中受到牵连的其他艺人都是公众人物, 他们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都受到媒体的报道与公众的关注, 这些公众人物必须将自己的部分“隐私”暴露在公众面前, 这完全符合公众对公众人物有知情权的要求, 这也是他们作为公众人物必须付出的“代价”。但这决不等于说, 公众人物在公众的目光下就全然失去了隐私, 变得“一丝不挂”。北京这家媒体之所以受到艺人们的一致谴责, 其主要原因还是将个人隐私与公众知情权混为了一谈。

我并不赞同冯小刚在家庭住址被曝光后骂人的行为, 因为冯小刚完全可以采取法律的手段解决这一恶性事件, 但我更不赞同北京这家媒体触及艺人基本隐私权的行为。如果说, 冯小刚怒骂娱记的行为还多少可以理解的话, 那么北京这家媒体公布艺人家庭地址的行为则是完全不能原谅的。冯小刚怒骂娱记, 实际上为所有的媒体从业者敲响了警钟。

文章管理: mycddc (共计 4291 篇)

CDDC刊载文章仅为学习研究, 转载CDDC原创文章请注明出处!

相关文章: 职业道德

- 论新闻职业道德
- 警惕媒体“受贿无声”
- “肉体”与“良心”
- 新闻舆论的选择与规避...
- 从水均益撤出巴格达到...

- 从陈晓旭事件再谈记者职业道德约束机制 (2007-6-3)
- 论新闻职业道德 (2006-10-28)
- 论新闻工作者的职业道德与和谐社会构建 (2006-4-5)
- 商业化运营条件下坚守新闻职业道德的方式 (2006-2-1)
- 论媒体经济效益与新闻职业道德 (2005-12-17)

[>>更多](#)

← 当新闻职业操守遭遇骂声时 会员评论[共 0 篇] →

← 我要评论 →

会员名

密码:

↑

↓

提交

重写

[关于CDDC](#) ◆ [联系CDDC](#) ◆ [投稿信箱](#) ◆ [会员注册](#) ◆ [版权声明](#) ◆ [隐私条款](#) ◆ [网站律师](#) ◆ [CDDC服务](#) ◆ [技术支持](#)

对CDDC有任何建议、意见或投诉, 请点[这里](#)在线提交!

◆ [MSC Status Organization](#) ◆ [中国新闻研究中心](#) ◆ 版权所有 ◆ 不得转载 ◆ Copyright © 2001--2009 [www.cddc.net](#)
未经授权禁止转载、摘编、复制或建立镜像. 如有违反, 追究法律责任.